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IMITED

###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0)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欣然公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飛達帽業」)之財務業績。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2	941,493	890,707
銷售成本		(649,969)	(602,913)
毛利		291,524	287,794
其他收入		11,987	10,302
其他收益 — 淨額	3	854	3,92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5,740)	(89,228)
行政開支		(128,014)	(128,23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126)	470
經營溢利		69,485	85,028
財務收入	4	1,527	1,516
財務費用	4	(276)	(966)
財務收入 — 淨額		1,251	5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70,736	85,578
所得稅開支	6	(3,390)	(4,355)
本年度溢利		67,346	81,223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由下列人士分佔溢利：</b>			
本公司擁有人		<b>62,513</b>	77,228
非控股權益		<b>4,833</b>	3,995
		<u><b>67,346</b></u>	<u>81,223</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b>			
基本(每股港仙)	7	<b>15.42</b>	19.06
攤薄(每股港仙)		<b>15.27</b>	18.67
		<u><b>15.27</b></u>	<u>18.67</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67,346	81,22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239)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滙兌差額	<u>(9,550)</u>	<u>6,003</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57,796</u>	<u>86,987</u>
由下列人士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3,658	82,870
非控股權益	<u>4,138</u>	<u>4,117</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57,796</u>	<u>86,987</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6,838	270,808
投資物業		41,061	42,139
商譽		33,798	33,798
其他無形資產		11,980	13,2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89	1,6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98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1,746	15,94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9	81	425
		<u>487,693</u>	<u>383,93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8,656	176,825
其他流動資產	10	29,174	10,53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9	17,662	15,937
貿易應收款項	9	215,401	152,94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1,078	20,380
可回收稅項		823	1,204
短期銀行存款		3,852	3,90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7,254	182,843
		<u>583,900</u>	<u>564,571</u>
<b>總資產</b>		<u><b>1,071,593</b></u>	<u><b>948,505</b></u>
<b>權益及負債</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532	40,517
其他儲備		226,938	232,895
保留盈利		437,856	395,326
		<u>705,326</u>	<u>668,738</u>
非控股權益		9,168	5,030
		<u>714,494</u>	<u>673,768</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1	2,572	1,977
借貸		609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92	3,959
		<u>7,073</u>	<u>5,93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83,787	137,229
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713	649
借貸		149,412	112,52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114	18,395
		<u>350,026</u>	<u>268,801</u>
<b>總負債</b>		<u>357,099</u>	<u>274,737</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071,593</u>	<u>948,50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33,874</u>	<u>295,77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721,567</u>	<u>679,704</u>

## 1. 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均貫徹應用。

###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以公平值計值之投資物業之重估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運用其判斷。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 (i) 本集團所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準則或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間開始適用。其中，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其他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不需要作出任何調整。

下文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之條文。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並導致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常無重述比較資料。因此，新減值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不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重述綜合資產負債表，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

採納的影響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即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於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已將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恰當的類別內。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初始呈列 千港元	由可供 出售金融資 產重新分類至 透過損益按 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 (附註(a))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b>可供出售金融資產</b>			
— 於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的非上市 權益投資	5,985	(5,985)	—
<b>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b>			
— 於美國的非上市權益 投資	—	5,985	5,985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初始呈列	7,803	395,326
於美國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 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透過損益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附註(a))	<u>239</u>	<u>(23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u>8,042</u>	<u>395,087</u>

附註：

-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非上市權益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值為5,985,000港元的本集團於美國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因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標準而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且本集團已選擇不將非上市權益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累計公平值虧損239,000港元由其他儲備重新分類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投資之公平值虧損155,000港元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不受影響，此乃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擁有兩類須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上述各類資產的減值方法。

儘管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的規限，但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該等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本集團亦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將剩餘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並集中評估收回款項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的性質及其賬齡分類)，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計算應收款項相應的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過往三年的歷史信貸虧損記錄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目前及未來的宏觀經濟因素等資料。

管理層已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及可收回性。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簡化預期信貸虧損法並未導致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出現任何額外減值虧損。

## 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釐定。該預期信貸虧損為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事件導致的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倘信貸風險在產生後大幅升高，則撥備將根據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進行。管理層已密切監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及可收回性，並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重大。

(ii)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其因將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間的差異遭取消而將導致近乎所有租賃均由承租人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繳納租金的金融負債均予確認，惟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不在此列。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化。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16,350,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確定該等承擔將導致確認資產及未來付款負債的範圍，且未確定該準則將如何影響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在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範圍內，部分承擔涉及的安排可能並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

本集團將自強制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而不會重列首次採用前之年度的比較款項。物業租賃使用權資產將於過渡時計量，猶如已一直應用新規則。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於採用時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開支調整)。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但預期將會對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準則及詮釋。

## 2.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根據其所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業務，從而按分類評估業務營運之表現如下：

- (i) 製造業務：本集團製造帽品銷售予其貿易業務及零售業務以及外部客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孟加拉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客戶主要位於美國及歐洲。
- (ii) 貿易業務：本集團帽品及其他產品貿易及分銷業務透過專注於歐洲市場之 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DPI Europe」），及專注於美國市場之 H3 Sportgear LLC（「H3」）及 San Diego Hat Company（「SDHC」）進行經營。
- (iii) 零售業務：本集團於香港經營帽品專門店，並於中國經營 Sanrio 專門店。

	製造		貿易		零售		合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672,790	634,563	213,143	184,543	55,560	71,601	941,493	890,707
分類間收益	56,144	67,969	—	—	—	—	56,144	67,969
須予呈報分類收益	728,934	702,532	213,143	184,543	55,560	71,601	997,637	958,676
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108,673	100,590	(19,218)	2,950	(13,677)	(8,447)	75,778	95,09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收益							(1,375)	430
— 利息收入							830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290	1,018
以股份償付開支							(3,050)	(3,618)
未能劃分之企業收入							10,155	9,277
未能劃分之企業開支							(13,143)	(17,172)
經營溢利							69,485	85,028
財務收入							1,527	1,516
財務費用							(276)	(966)
所得稅開支							(3,390)	(4,355)
年內溢利							67,346	81,2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521	17,753	5,433	4,238	1,263	1,633	24,217	23,62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7,464	5,737	—	—	7,464	5,737
須予呈報分類資產	501,729	371,765	371,842	268,946	20,019	33,776	893,590	674,487
投資物業							41,061	42,1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89	1,6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98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32,824	36,324
可回收稅項							823	1,204
短期銀行存款							3,852	3,90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7,254	182,843
總資產							1,071,593	948,505
須予呈報分類負債	144,724	102,601	18,519	10,059	21,255	24,540	184,498	137,2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92	3,959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114	18,395
借貸							150,021	112,528
其他企業負債							2,574	2,655
總負債							357,099	274,737
本年度產生之資本開支	63,412	35,288	80,177	85,554	313	801	143,902	121,643

(i)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乃按照交付貨品之地點分為下列地區：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國	685,307	619,676
歐洲	101,762	107,265
中國	63,262	61,328
香港	20,219	30,925
其他	70,943	71,513
合計	<u>941,493</u>	<u>890,707</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及第二大客戶帶來之收益分別為447,405,000港元及89,029,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的47.5%及9.5%（二零一七年：分別為385,072,000港元及97,291,000港元，分別佔43.2%及10.9%）。該等收益為製造業務應佔之收益。

## (ii)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乃按照營運地點及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國	260,007	191,154
孟加拉	143,146	96,675
中國	37,592	47,502
歐洲	7,603	7,841
香港	3,430	3,998
	<u>451,778</u>	<u>347,170</u>
其他無形資產	11,980	13,2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89	1,6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98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1,746	15,944
	<u>487,693</u>	<u>383,934</u>

## 3.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收益	(1,375)	430
— 利息收入	830	—
滙兌收益淨額	1,138	2,49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90	1,0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9)	(19)
	<u>854</u>	<u>3,921</u>

#### 4. 財務收入 — 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3,699)	(1,681)
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利息	(25)	(25)
應付專利權費用之利息增加	(220)	(131)
	<u>(3,944)</u>	<u>(1,837)</u>
資本化金額 (附註)	3,668	871
利息費用	(276)	(966)
利息收入	1,527	1,516
財務收入 — 淨額	<u>1,251</u>	<u>550</u>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按其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約2.62%進行資本化(二零一七年：2.69%)。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217	23,624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7,464	5,7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126	(470)
存貨撥備淨額	7,781	7,598
	<u>30,588</u>	<u>36,489</u>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		
— 香港利得稅	700	2,110
— 海外稅項	<u>7,828</u>	<u>9,072</u>
	8,528	11,18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2,240)	(2,030)
— 海外稅項	<u>(2,406)</u>	<u>(5,330)</u>
	(4,646)	(7,360)
遞延所得稅	<u>(492)</u>	<u>533</u>
	<u>3,390</u>	<u>4,355</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七年：16.5%) 之稅率計提撥備。

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附屬公司Unimas Sportswear Ltd. (「Unimas」) 於孟加拉經營。根據所得稅條例附件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Unimas就其出口業務所得收入可享受企業所得稅率從35%下調至17.5% (二零一七年：相同)。此外，根據法定監管指令第255號 (法定監管指令)，Unimas作為現成服裝製造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率由17.5%進一步下調至12%，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一年的超額撥備657,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1,638,000港元) 已予確認。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62,513</u>	<u>77,228</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5,297,942</u>	<u>405,109,229</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5.42</u>	<u>19.06</u>

###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均已換股而對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以調整。本公司擁有作為潛在攤薄股份的購股權。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全年之平均市價而釐定)取得之股份數目。按此計算之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62,513</u>	<u>77,228</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5,297,942</u>	<u>405,109,229</u>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u>4,090,282</u>	<u>8,520,085</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9,388,224</u>	<u>413,629,314</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15.27</u>	<u>18.67</u>

## 8. 股息

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股息總額合共12,160,000港元。該等財務報表尚未反映此應付股息。二零一八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之金額乃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405,323,284股(二零一七年：405,173,284股)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一七年：2港仙)	8,106	8,103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一七年：3港仙)	<u>12,160</u>	<u>12,152</u>
	<u>20,266</u>	<u>20,255</u>

##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7,946	157,457
減：減值虧損撥備	<u>(2,545)</u>	<u>(4,515)</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215,401</u>	<u>152,942</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8,305	17,884
減：減值虧損撥備	<u>(562)</u>	<u>(1,522)</u>
	<u>233,144</u>	<u>169,304</u>
減：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非流動部分	<u>(81)</u>	<u>(425)</u>
流動部分	<u>233,063</u>	<u>168,879</u>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a) 本集團大多數銷售附有30–120日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根據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30日	74,305	66,016
31–60日	58,945	40,211
61–90日	38,412	26,377
91–120日	19,842	18,731
121日以上	26,442	6,122
	<u>217,946</u>	<u>157,457</u>

- (b)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總共14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95,000港元)應收一名客戶(二零一七年：一名客戶)之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95,000 港元)之應收票據按年利率3%(二零一七年：相同)計息，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期間分35期每月償還(二零一七年：相同)。該票據以該客戶擁有人之個人擔保作抵押。

- (c) 減值及風險敞口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全部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而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性進行分組。各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按歷史虧損經驗估算，並調整至可反映現時情況及前瞻性資料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錄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2,54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15,000港元)。仍在採取執法行動的貿易應收款項3,0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37,000港元)被釐定為不可收回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應收貸款撇銷。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515	5,700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減值虧損撥回)	1,126	(470)
已撇銷之不可收回款項	(3,074)	(737)
滙兌差額	(22)	22
	<u>2,545</u>	<u>4,51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45</u>	<u>4,515</u>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除上文附註(b)所述之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就已減值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 10. 其他流動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24,083	6,714
其他	5,091	3,819
	<u>29,174</u>	<u>10,533</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7,276	48,379
應付票據	11,867	4,2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7,216	86,542
	<u>186,359</u>	<u>139,206</u>
減：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2,572)	(1,977)
流動部分	<u>183,787</u>	<u>137,229</u>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30日	38,432	25,843
31-60日	21,336	17,272
61-90日	12,429	1,671
90日以上	5,079	3,593
	<u>77,276</u>	<u>48,379</u>

## 業務回顧

### 概述

回顧過去一年，中美貿易博弈雖為全球貿易局勢帶來不明朗因素，然而危中必有機，飛達帽業早於二零一三年已乘著一帶一路的東風，到孟加拉設廠，反讓我們成為貿易戰下的贏家，美國客戶對孟加拉廠房的需求尤為殷切，使製造業務繼續成為主要收入來源及盈利增長火車頭，為我們帶來穩定且可觀的收益貢獻。

為滿足合作夥伴的強勁訂單需求，我們於年內致力提升生產效率。雖然二期廠房的興建進度因當地政府審批延誤而落後，但管理層不遺餘力擴大生產隊伍及提升生產技術，使產能仍能按年提升逾三成，達到每月約400萬件帽品。此外，隨著孟加拉員工的生產技術日益成熟，該廠房能處理更多高端帽品訂單，達致質量齊升。

對貿易業務而言，二零一八年可謂投資期。附屬公司H3 Sportgear LLC (「H3」) 在更強大的團隊努力下，在美國零售市道疲弱的情況下仍能取得不俗的收益增長，足證業務整合策略見效。另一附屬公司San Diego Hat Company (「SDHC」) 致力拓展網上銷售平台，直接銷售自家品牌配件並豐富產品組合，建立了品牌知名度。有見網上購物乃大勢所趨，我們亦於年內進軍電子商貿業務，雖然尚在萌芽階段，但增長潛力可觀。

同受網上購物衝擊的傳統零售業務亦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我們繼續關閉表現欠佳的自營店，並審慎檢視該業務的營運。

## 財務回顧

年內，受惠於孟加拉廠房生產效率提升，能滿足品牌合作夥伴不斷增長的訂單需求，製造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及盈利增長動力，抵銷了貿易業務整合及零售業務受營商環境拖累的影響，使本集團的收益得以保持穩定增長。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941,4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90,707,000港元)，比去年上升5.7%。毛利為291,52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87,794,000港元)，增加1.3%。然而，由於毛利較高的零售業務萎縮，故整體毛利率微降1.3個百分點至31.0%(二零一七年：32.3%)。縱使製造業務的收益錄得穩定增長，仍難抵貿易業務及零售業務因營商環境艱難所受到的影響，故股東應佔溢利下降至62,51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7,228,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製造業務

憑藉與客戶之間長久穩固的業務關係，以及擁有孟加拉廠房的獨特優勢，本集團來自客戶的訂單需求依然殷切。年內，製造業務的分類收益為728,9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02,532,000港元)，當中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穩定增長6.0%至672,7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34,563,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收益71.5%。受到孟加拉廠房的生產效率快速提升所帶動，加上承接更多高端訂單，製造業務的經營溢利攀升8.0%至108,67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0,59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孟加拉廠房有近5,000名僱員(二零一七年：約4,100名僱員)。除了員工隊伍不斷壯大，當地技術亦日漸純熟，使生產效率大幅提升之餘，亦能承接更多高端帽品訂單。此外，年內另一喜訊為該廠已接駁私人企業發電廠，穩

定的電力供應有助提升產量。受惠於上述利好因素，帽品月產能由去年約300萬件大幅提升逾三成至約400萬件，佔總產能約75%。至於擁有約1,000名僱員的深圳廠房則主要應付貨期較短的訂單及產品研發。

## 貿易業務

縱使受到美國零售市道不景及英國脫歐等不明朗外圍因素影響，本集團的貿易業務仍錄得15.5%的收益增幅，主要歸因於H3獲得跨國零售企業客戶雙位數的訂單增長，印證該業務整合策略奏效。分部收益為213,14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84,543,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22.6%。然而，為擴大市場份額及拓展電子業務，本集團增加銷售及研發團隊資源的投入，因此年內錄得經營虧損19,2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經營溢利2,950,000港元)。

為擴大貿易業務的客源，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就建議收購一間公司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目標公司的總部位於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市，從事男士、女士及兒童配飾設計、製作及營銷，並向美國眾多零售商銷售授權、自有品牌及定制頭飾、小型皮具、皮包及配飾。該建議收購事項將有利於本集團尋求增長潛力雄厚的投資及業務機遇，從而豐富收入來源，並鞏固於美國的市場份額。

## 零售業務

儘管本集團力拓網上銷售平台並嚴控盈利欠佳的自營店數目以降低經營成本，但零售業務無可避免受到消費模式轉變的影響，錄得收益55,5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1,60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5.9%。經營虧損為13,67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447,000港元)。

## 前景

展望未來，相信中美貿易糾紛難於短期內解決，環球貿易局勢仍將陰晴不定。但飛達帽業於孟加拉的生產佈局已日臻完善，為本集團的長足發展奠下穩固基礎。本集團將加快建設二期廠房，新廠房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底投運，目標工人數目將增至約6,000人，屆時月產能將達500萬件帽品，滿產時，孟國產能佔比將由目前約75%提升至90%。本集團亦會進一步提升工人的生產技術，以處理更多高端帽品訂單。

另一挑戰來自當局在五年一次的檢討後，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調升製衣業的最低工資。為了應對孟加拉勞工成本上漲，本集團已積極引進自動化及信息化生產設備，既可減少對人手的依賴，亦能大大提升生產效率。產品類別方面，新廠房可生產草帽及針織帽等更高毛利的產品，迎合品牌作夥伴的不同訂單需求。深圳方面，除了繼續作為產品研發及設計中心之外，亦會轉型為孟加拉生產基地自動化的支援中心，並提供高附加值的服務。

貿易業務方面，短期內仍難免受到貿易戰的影響，但經過過去數年的投資期，管理層相信二零一九年將迎來收成期。H3經重組後已初現成效，相信在更強大的團隊努力下，必能創出更驕人佳績。至於SDHC，隨著美國加州的新大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投入使用，SDHC及其附屬公司已將所有倉庫設備集中於同一個地方，現正在整合庫存的控制及管理，有關成本效益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顯現。而新進入的電子商貿業務已建立了具競爭力的產品組合，管理層對其前景滿懷信心。

另一邊廂，鑑於近年中港零售市場環境變化迅速，管理層正考慮探索機會終止零售業務。本集團與Sanrio均有意向配合Sanrio的長遠發展策略，因此本集團正探索將大中華區的零售業務移交予Sanrio的可能性，包括營運、僱員、店舖、存貨等。雙方仍在磋商細節，未有最終決定。在帽品銷售方面，本集團僅餘1間「NOP」品牌自營店於香港，待該店租約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屆滿後，本集團將正式退出香港零售市場。終止零售業務後，本集團將集中資源發展核心製造業務及壯大貿易業務。

憑藉過往三十年建立的穩固根基，以及孟加拉廠房的成熟佈局，管理層有信心帶領飛達帽業跨越更多挑戰，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短期存款及流動投資組合合計112,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7,100,000港元)。該等流動資金約37%及31%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餘下部分主要以港元及英鎊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為381,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4,400,000港元)，當中219,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3,000,000港元)並未動用。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本集團借貸除以權益)為21.0%(二零一七年：16.7%)。由於財政及流動資金狀況強健，本集團將能以足夠之財政資源履行各項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所需。

###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投資118,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1,700,000港元)於美國的商業樓宇建築及孟加拉的一間工廠樓宇。本集團投資約18,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200,000港元)添置廠房及設備及添置土地，用於孟加拉廠房的產能提升及擴張。於二零一八年內，本集團亦投資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800,000港元)用於貿易及零售業務設備及系統。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預算為64,300,000港元。製造業務方面，預計61,800,000港元將用作在孟加拉建設廠房及擴張。本集團亦已就貿易業務授出資本承擔2,500,000港元用於貿易業務設備升級。

上述資本開支預計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支付。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是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或孟加拉塔卡計值。本集團預計人民幣及孟加拉塔卡每升值1%將分別減少製造業務毛利率約0.2%及0.2%。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僱用1,211名(二零一七年：1,485名)僱員，在孟加拉僱用4,675名(二零一七年：4,112名)僱員及在美國及英國僱用共57名(二零一七年：42名)僱員。年內僱員開支約為250,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50,1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包括董事)亦會按本公司營辦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一七年：3港仙)。如蒙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或之後向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間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送交本公司股東。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實務。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集團之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有關數字，乃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相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對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總共有八名董事，當中有五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James S. Patterson先生、顧青瑗女士及顏肇翰先生；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及吳君棟先生。